



## 借碗

■陆锦荣

借碗,是记忆中,村落里很久以前的一桩物事。

不知道,能不能称其为“乡俗”。我倒认为,说是“乡俗”,并不过分。

因为,于我看来,借,并不代表贫穷;相反,倒是物质匮乏年代中的纯朴乡情与邻里互助的真实写照。

提起这个乡俗,令人首先联想到的是:质朴、和谐、乡约、喜庆……

现在,老家三十来岁左右的年轻人,或许,已根本不知道借碗是怎么一档子事了。现在村里有喜事办酒席,都有一条龙服务,主家出钱就行了。

按现在的理,一桌子人一起吃饭,就得实行分餐制,这是现代化的“用餐文明”,是“社会的进步”。相比之下,“借碗”,就显得那么的不雅与落后。

之所以想起来再说说“借碗”这事,源于在办公室喝茶,我煮了成年“老茶头”,加了几片荷叶;三五好友围坐品茗聊天,杯子却不够用了,我让其中一个好友去隔壁借一个玻璃杯来,反复冲洗、水烫、消毒,脑中便冒出小时候借碗的物事来。

正月里,拜年走亲戚,是老家的一道节日喜庆风景。大人小孩,新鞋新衣,笑容堆在脸上,欢乐弥漫村落。

而更为盛大、隆重、热闹、喜庆的场面,也是比比皆是。劳作了一年的大人们,趁春节农闲,或为长幼的寿辰庆典,或为子女的定亲婚配,或为亲属的欢聚团圆,或为新房的上梁落成,升学参军、族里团聚、搬家乔迁……

每逢喜事,置办酒席,这是家家户户都会遇到的。

操办酒席这等大事,一般集中在正月初十之前,因为勤劳、忙碌的庄稼人,过了正月十五,就得准备下地干活辛劳了。赶在正月初十前,人得闲又热闹,喜庆气氛浓烈,但凡约请到的基本上都能参加酒席,来客多、桌席多,更显得主人家体面排场。

与现今村落里主事家出钱雇佣专门做酒席生意的境况不一样,那时候置办酒席,需要主家亲自张罗操办,多大规模请几桌席、多高档次吃什么菜、约请大厨安排跑堂……诸事均需一顾及。

而有足够的碗筷和桌子板凳,则是其中很重要的一个环节。比如,办十桌酒席(当然,十桌是少的,多到三十桌四十桌甚至上百桌的),一桌八位,至少八十副碗筷,盛菜的大碗、小碗、盘

子、碟子、汤勺、筷子,等等。平常,谁家也不会储备这么多的碗筷。

于是,就得找邻居亲戚家去借。

记忆中,我家找别人家借过碗,也借给过别人家碗。

借碗,先要预约,提前一两个月甚至更早就登门约好:

“大妈,过了年,初三四五这三天,到我家吃喜酒呐,儿子结婚。还有,你家的碗筷,借三十副我家里用,我先提前预定了啊。”

“好哇,儿子要结婚了啊?恭喜恭喜,等着见孙子了。到时候早点来拿。”

“三姨娘,二子过周,打算初四初五这两天办桌席,姨娘一家到时候都去喝酒吃饭啊,全家都去。姨娘家碗筷还有几桌嘎,到时候我来拿啊……”;

“有四五桌呐,留着把你用”

凡此种种。

那时候,家家户户碗底几乎都是带字的,有的刻在碗底里面,有的刻在碗底外侧;我家碗底里面是一个“后”,父亲名字的尾字;原来一直沿用的是“厚”,我不清楚是不是因为在碗底鏿这个字太过复杂,便简化了。

那时候,碗买回家,都得先刻上字。刻什么字,没有统一的说法,一般刻上容易区分于别人家碗底的字,从名字中取一个。村里独姓的,也有直接刻上姓氏的。

先用毛笔在碗底写上要刻的字,再用尖头鏿子,小锤子击打鏿子,一点一点的顺着笔迹凿,力道恰到好处;最后,用墨汁涂一下这个凿好的字,碗底便留下印记。我依稀记得,那个冬天,父亲买回来好几捆碗,一沓一沓的用稻草绳捆着,有一百个之多,我帮父亲在碗底写字,也尝试着用鏿子凿字,一锤子下去,碗底凿穿个洞,便毁坏一只碗,父亲冲我笑笑:你不会用力……

平时,这些碗是用不上的,放在柜子最里头或者直接放在柜子顶上,不占地方。到腊月底,年后办喜事

的事主就惦记着,趁闲吃过晚饭提着个篮子,到早就预定好的人家去借碗。主人家从角落里一叠一叠的掏出碗筷,数好了放篮子里……事主小心翼翼的提着篮子,拿回家,用热水洗刷干净;木桶平放着,铺上一层稻草,轻轻的把碗码在桶里,整整齐齐的,盖上红被面,等待客人到来。

碰到桌席多,碗筷还不够时,办事的那几天,会直接把邻里亲戚家现用的吃饭碗筷都搜集过来,反正那几天,他们也在主事家吃饭,用不着碗筷的。

热热闹闹、欢天喜地的办完事,事主再按照碗底刻的字,把借来的碗区分开来,“这是门口二婶家的,二十个”、“这是东头三姨娘家的,四十八个”……仍然用篮子装好,再在上面放上喜糖喜烟、点心茶食、染红鸡蛋等等,一起送还物主,嘴里千恩万谢;碗主送上祝福,这般祥和、质朴的场景,历历在目。

偶有,打碎几个碗的,事主会把自家的碗拿几个来补上,连说愧疚,而物主反而会觉得不好意思,说,“办这么大事,人多手杂的,哪能不碎几个碗,再说,碎碎平安嘛,还补什么呐。”,随手,把事主家的碗拿出来,还放在事主的篮子里,由事主捎回家。

邻里乡亲,在借碗这样的物事中,愈发亲近、愈发和谐。

这样欢喜的场景,已经许多年不得见。借碗这个物资匮乏年代特有的乡俗已经差不多绝迹,所幸,家里碗底有父亲名字的碗,还有几个。记得那一年春节回家,我特意让母亲给我找了几个相对完好的盘子和碗,带回北京来。一来那时候的碗,简单大方结实用料好;二来,每每在饭吃到碗底,看到碗底父亲的名字,就会思念我的父母亲人,思念我的家乡。

而今,想起借碗这个乡俗,丝毫不曾念及贫穷。贫穷本不可怕,可怕的是,村落里对勤劳节俭的舍弃和不屑。

我甚至,怀念贫穷。



## 古代的妙趣春联

■卜庆萍

▶ 新年一到,大红春联便贴上了各家各户的门楣,春联里充满了人们的祈愿和祝福。而古代一些妙趣春联,颇具智慧和启迪,给人无尽的遐思和回味。

◀ 现在,老家三十来岁左右的年轻人,或许,已根本不知道借碗是怎么一档子事了。现在村里有喜事办酒席,都有一条龙服务,主家出钱就行了。

有一次,画家郑板桥和朋友出去散步,走着走着,看见一户人家门上贴着一副奇怪的春联。上联是:二三四五;下联是:六七八九。郑板桥一看,马上就跑回了家。朋友正纳闷,郑板桥扛着一袋米,提着一包衣服敲开了那户人家的门。原来这家住着一个穷书生,送完东西,朋友问郑板桥:“你怎么知道他缺少衣服和食物?”郑板桥回答道:“因为他的春联上联缺‘一’,下联少‘十’,‘缺一少十’即‘缺衣少食’。”

东晋书法家王羲之从山东老家移居浙江绍兴,正值年终岁尾,于是王羲之写了一副春联,春联刚一贴出,就被人趁夜揭走。王羲之又写了一副贴出去,谁知又被人揭走了。第二天就是大年初一,王羲之提笔又写一副春联。这次,王羲之让家人先将春联剪去一截,只把上半截张贴于门上。上半截春联是:福无双至,祸不单行。来偷春联的人借着灯火一看,觉得很吉利,只好趁着夜色溜走了。大年初一天刚亮,王羲之即将下半截春联贴出去,春联变成:福无双至今朝至,祸不单行昨夜行。众人齐声喝彩,拍手称妙。

明代大学士解缙从小就是写对联的高手。有一年春节,父亲让他写副春联,恰巧家对门是一片富户人家的竹林,于是就拟了一副:门对千枝竹,家藏万卷书。可春联刚一张贴,就把竹林的主人惹怒了。他想,这不心说我们家是外强中干的竹子吗?于是吩咐下人把这片竹林给砍了。小解缙一看,马上回家拿了两小块红纸,各写一个“短”和“长”,春联就变成:门对千枝竹短,家藏万卷书长。这下,竹林的主人更气了,立马让下人把这片竹林连根刨掉。小解缙拍了拍脑袋,又拿了两小块红纸,分别写了“无”和“有”字,这样春联就成了:门对千枝竹短无,家藏万卷书长有。

清代著名老中医范文甫,过年时写过两副奇特的春联。一副是:但愿人常健,何妨我独贫。另一副是:何必我千秋不老,但求人百病莫生。千百年来,人们写春联,总是说些对自己吉祥的话,但这位老中医不求自己富贵康宁,却虔诚地去祝福别人,令人敬仰。